

立法會秘書處

致全體立法會議員：

**請儘快通過全面禁止另類吸煙產品的進口、製造、售賣、分發及宣傳**

越來越多人誤信電子煙及新煙草產品無害，因此應在電子煙和其他新煙草產品尚未流行時，儘快立法禁止。政府應儘快立法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包括加熱非燃燒煙草產品，同時為全面禁煙訂立時間表，以保障公眾健康，實現無煙香港。自從一世紀多之前傳統煙引入香港之後，煙患遺禍深遠，禁止另類煙草產品立足香港理所當然。香港政府作為負責任的政府，理應儘快立法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包括加熱非燃燒煙草產品，避免危害市民健康。

姓名：Liang Tingna